

~真正的愛~ 讓孩子學會飛~



「我只是想給孩子最好的。」這句話，是許多家長最常說出口的心聲；父母想為孩子鋪好一條最順遂的道路，給他們最充足的資源、最好的教育、最少的挫折，這樣做，無非出於愛。然而，在這份深沉的愛裡，若缺乏適度的界線與引導，有時反而限制了孩子的成長空間，甚至無意間侵犯了孩子的權利；這種看似出於好意的「過度寵溺」，其實已逐漸成為家庭教養中值得關注的人權議題。

過度寵溺不只是給予物質的滿足，更是一種「剝奪孩子面對現實、學會承擔」的溫柔束縛。常見的過度寵溺行為包括：

凡事代辦，不讓孩子嘗試錯誤

無條件滿足需求，不設限或不說「不」

過度保護，讓孩子逃避責任或衝突

以愛之名，干涉孩子的選擇與決定

這些行為表面看起來像是在「保護孩子」，但從人權教育的角度來看，卻是剝奪了孩子最基本的「自主權」、「學習權」與「發展權」：

1. 剝奪「表達與選擇」的權利

有些家長會幫孩子安排所有生活細節，從穿著、學才藝、交朋友、選學校，全都一手包辦。孩子的想法變得無足輕重，甚至習慣於「被安排」，久而久之，他們可能失去獨立思考與做決定的能力，難以培養自我認同與責任感。

2. 阻礙「學習錯誤」與「自我成長」的機會

許多家長不忍看見孩子失敗，常常「先幫他做完」，例如：功課不寫就幫忙補、被罵就代為出面溝通、家務不會做也不勉強……看似溫柔，實則讓孩子失去成長中最寶貴的經驗 -- 錯誤與學習。

3. 剝奪「自我實現」的空間

當家長把「為你好」掛在嘴邊，要求孩子按照大人設定的目標前進（如特定才藝、職業、生活方式），孩子可能會漸漸迷失自我，只為滿足父母期望而活。其實這也違反了「發展權」，孩子應該有他們能自由探索興趣、建立自我價值的權利。



可以怎麼做？ — 愛，應該有界線

1. 讓孩子參與日常決策

從簡單的事情開始，例如讓孩子選擇今天的服裝、安排週末活動、選擇午餐菜單等，逐步練習「選擇」與「承擔」。

2. 鼓勵嘗試與容錯

孩子跌倒了，就讓他自己學會站起來。不要急著介入，而是當一個支持的後盾。這樣孩子才能學會解決問題與自我成長。

3. 尊重孩子的節奏與興趣

不是每個孩子都喜歡畫畫、彈鋼琴、考第一。學會欣賞孩子的獨特性，讓他們自由發展，不要用比較和期待強塑他們的未來。

4. 教孩子了解權利與責任並重

讓孩子知道他們擁有表達、選擇、參與的權利，但同時也要承擔相應的責任，這才是完整的人權教育。

請在愛與界線之間找到平衡吧！過度寵溺看似無害，但實則可能剝奪了孩子成為獨立、尊重自我與他人的機會；真正的愛，不是讓孩子永遠依賴，而是幫助他們學會飛翔。從今天起，讓我們用尊重、理解與信任，陪孩子一起成長，走向一個更自由、有尊嚴的人生。